

证券代码：871068

证券简称：鑫民玻璃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银行账户冻结基本情况

公司查询银行账户时，发现公司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户被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金额为人民币 8,977,000.00 元。账户被冻结后可以收款，但不可以对外支付。

二、被冻结账户信息

开户行：安徽凤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250557210300000042

三、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银行账户被冻结系公司与宁波沃德克进出口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引起，公司作为原告为维护自身权益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沃德克进出口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和逾期利息。宁波沃德克进出口有限公司提出反诉，申请法院对公司进行了资金冻结。公司将积极依法应诉，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后续的影响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本次银行账户资金冻结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正在积极应对，尽快解除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冻结，消除不利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查询截图
- （二）民事起诉状
- （三）民事反诉状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